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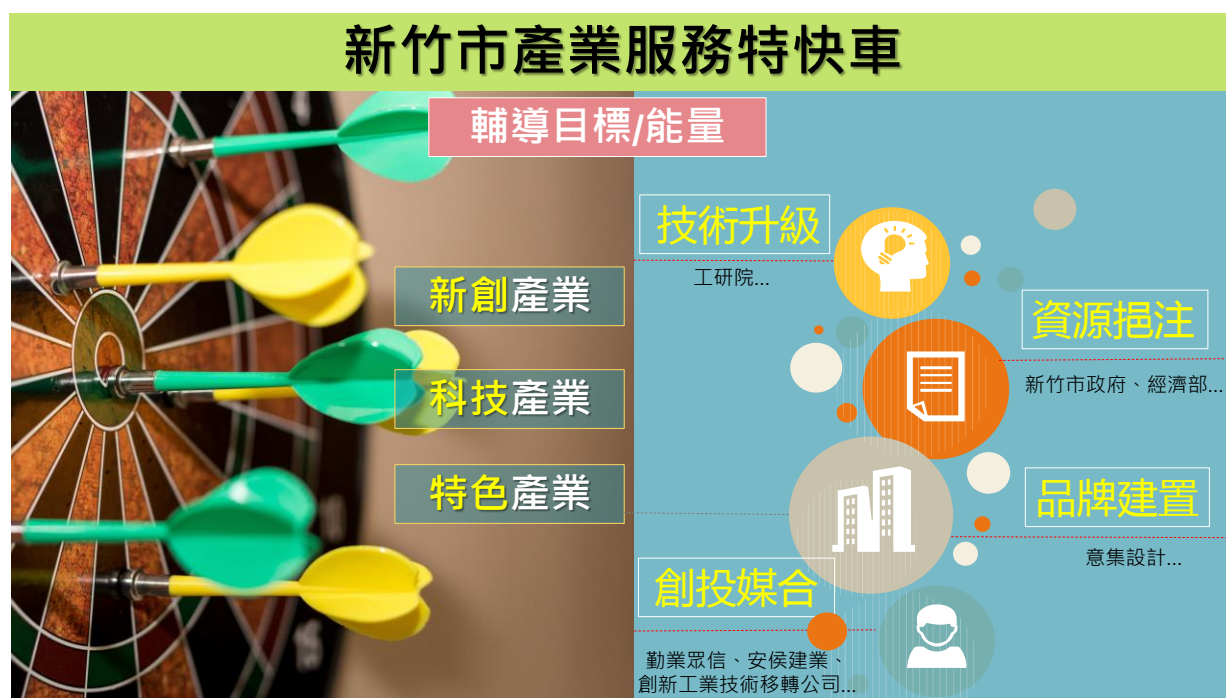
# 新竹市產業服務團

**緣起：**新竹市政府為協助中小企業、新創企業發展，整合大專院校及法人研發技術及顧問能量，建立產業服務平臺，提供本市中小企業輔導及診斷建議，並協助在地企業導入資源、提升經營體質、建置專屬品牌，使企業能穩健成長，進而帶動產業升級。

工業技術研究院接受新竹市政府委託，將聯結新竹地區產官學研資源，規劃籌組新竹市產業服務團，本著『專業服務、整合資訊、主動出擊』之精神，協助提升新竹市中小企業企業能量。

## 提供中小企業服務：

1. 企業訪視服務、公司產品發展診斷。
2. 創客、創新、創業相關課程。
3. 政府研發補助計畫資源諮詢。
4. 媒合會計、財務諮詢。
5. 媒合創投、資金諮詢。
6. 技術升級諮詢。
7. 協助申請創櫃版。
8. 企業品牌建置諮詢。



## 聯絡方式：

賴先生

03-562-1950

Peter\_Lai@itri.org.tw

# 新竹市產業服務團服務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

編號：

基本資料	廠商名稱		統一編號			
	地址		市            市區            路        段        號 縣            鄉鎮            街        巷        樓			
	申請人		職稱		聯絡電話 (    )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先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姐		E-Mail	
	資本額	萬元	營業額 (去年)	萬元	員工人數	人
	營業項目					
申請協助事項	需求說明：(請針對需協助項目內容條列說明)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	_____					
1.服務團所提供之各項諮詢、訪視或診斷服務皆為免費協助，本人已清楚瞭解並願意申請相關服務。  2.本人已瞭解申請表附件之「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內容，並同意所填之個人資料可提供相關單位輔導業務聯繫使用。				<b>申請人簽章</b>  中華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	

註：1.申請表填妥後（經申請人簽章），直接以將申請單掃描後 E-Mail (**Peter\_Lai@itri.org.tw**) 傳送新竹市產業服務團。  
 2.申請表單部分如有疑問，請打專線：**03-562-1950**。

#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##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：

新竹市政府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府前，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新竹市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因工業行政等之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：姓名及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傳真、E-MAIL 或工作地址)等，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- 二、本府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依本府隱私權保護政策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三、本府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四、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，本府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五、本府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、本次以外之產業之推廣、宣導及輔導、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，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六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部行使之下列權利：
  - 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 - 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 - 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 - 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  - (五)請求刪除。

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府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，本府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。

- 七、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，本府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- 八、本府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將善盡監督之責。
- 九、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府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##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：

- 一、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府上述告知事項。
- 二、本人同意貴府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。